附件2

《广州市境外职业技能比照认定目录》

证书项目推荐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推荐单位信息 |
| 机构名称 |  |
| 机构地址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单位负责人 |  | 联系手机 |  |
| 业务联系人 |  | 联系手机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二、国（境）外证书项目信息 |
| 境外证书名称 |  |
| 中文名称（译名） |  |
| 所属国别 |  |
| 领域（专业） |  |
| 中方合作机构 | 是否有中方实施单位，如有请填写，没有可以为空 |
| 证书查询网址 |  |
| 境外证书基本情况 | 详细描述境外证书基本情况、认定标准、培训体系、权威认证情况、证书社会影响力情况、获证人员的行业分布情况等，并附相关佐证材料。 |
| 发证机构情况 | 境外证书发证机构的基本信息、机构规模、人员构成等，并附相关佐证材料。 |
| 评价标准和国家职业技能标准(行业企业评价规范)的对比情况 | 详细描述境外证书项目考核标准与国家职业技能标准（行业企业评价规范）的对比分析，可另附材料说明。 |
| 证书样式（图片） |  |
| 三、境外证书比照建议境外证书与我国职业分类大典中的技能类（3-6大类）职业的比对关系建议。 |
| 境外证书项目/级别 | 拟对应我国职业（工种） | 对应技能等级1、2、3、4、5 | 职业编码 |
| 如：CSDA认证-国际软件工程师 |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| 3级（高级） | 4-04-05-01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四、推荐单位意见 |
| 同意推荐。（公章/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 |

填表说明：

1. 所提交的证书项目应为技能类为主，“拟对应我国职业（工种）”是指国家职业分类大典中3-6大类技能类职业（职业分类查询地址：http://www.osta.org.cn/fenlei.html）。

2. 推荐单位意见处须签字或盖章。